

上海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
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



中毅达股份

会议时间：2017年12月13日

目 录

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	2
议案一、《关于续聘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	3

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

一、会议基本情况

- 1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2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
- 3、会议时间：2017 年 12 月 13 日（星期三）14：30
- 4、网络投票时间：2017 年 12 月 12 日 15:00 至 2017 年 12 月 13 日 15:00
- 5、会议方式：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- 6、会议地点：上海朱家角复兴路 333 号虹珠苑宾馆 3 号楼 201 会议室

二、会议主要议程

- 1、选举并宣布计票人、监票人
- 2、审议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

序号	议 题
1	《关于续聘亚太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；

3、对本次审议议案进行表决

计票人统计投票表决结果，律师现场见证（休会计票）

4、大会通过决议

- (1) 监票人宣读表决结果
- (2)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
- (3)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

上海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12 月 13 日

议案一：

关于续聘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

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：

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亚太”）作为公司聘请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暨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在 2016 年年报的审计过程中，遵循了客观、独立的审计原则，严格遵守职业道德，确保了审计的独立性，完成了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暨内部控制审计工作。

为保证公司财务审计暨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延续性，拟续聘亚太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暨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审计费用为 130 万元，其中财务审计费用 100 万元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30 万元。

以上议案，请予以审议。

上海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12 月 13 日